

物流業《能力標準說明》能力單元

「職業安全及健康」職能範疇

名稱	執行工作場所安全管理
編號	111029L4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各物流企業。具此能力者，能於物流工作場所內進行安全管理工作，使工業意外及工作場所的風險減低。
級別	4
學分	4 (僅供參考)
能力	表現要求 1. 瞭解工作場所安全管理相關知識 • 工作場所安全管理的概念 • 有關職安健法例、監管機構指引及行業標準 • 工作場所所進行的物流活動及工序 • 工序所使用的物料、機械、設施、設備及工具等 • 工作場所各員工的責任 • 工作場所安全管理的方法，如五常法、風險管理等 2. 執行工作場所安全管理 • 安排適當數量的安全主任或工作人員 • 安排適當數量能施行急救的人員在工作場地 • 安排適當及足夠的防護裝備及設施 • 進行工作前後的集體匯報 • 巡查工作地點的環境是否安全，如照明、空氣流通 • 巡查工作地點的警告牌、走火指示是否足夠 • 巡查工作地點的安全設施及設備是否適當，如圍欄、扶梯等 • 進行一般安全檢視 • 訂立標準工序，讓員工跟隨 • 按公司運作程序或指引，進行整頓及整理的工作 • 建立工作場所員工的安全文化 • 規劃及執行有關的安全演習 • 收集員工在職安健方面所提供的日常數據及意見 • 撰寫日常安全管理工作指引或程序，使員工能有效地執行工作
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 • 能安排足夠的人力、設備及設施，按有關職安健法例、監管機構指引，有效地執行工作場所安全管理 • 能撰寫日常安全管理工作指引或程序，使員工能安全及有效地執行工作
備註	此能力單元參照物流業能力單元 LOCUSH403B，資歷學分由 6 分修訂為 4 分